

证券代码：300957

证券简称：贝泰妮

公告编号：2023-017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厦门臻丽咨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披露了《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披露了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厦门臻丽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臻丽咨询”）的相关股份减持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

持有公司股份34,000,23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8.03%）的股东臻丽咨询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者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2,708,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公司于近日收到了持股5%以上股东臻丽咨询出具的《关于贝泰妮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本次减持计划的时间已届满。臻丽咨询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累计减持1,80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260%。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前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发布《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前，臻丽咨询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臻丽咨询	34,000,234	8.03	IPO前取得

二、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3年4月3日，臻丽咨询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臻丽咨询	大宗交易方式	2023年1月	132.04	656,000	0.1549	132.04
		2023年2月	133.62	515,000	0.1216	133.62
	集中竞价方式	2023年2月	137.02	304,400	0.0719	136.98-140.378
		2023年3月	129.07	320,600	0.0757	125.146-132.30
		2023年4月	128.45	8,400	0.0020	127.60-129.05
	合计	-	-	1,804,400	0.4260	-

注：自公司上市之日起，臻丽咨询累计减持比例为1.2123%。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臻丽咨询	合计持有股份	34,000,234	8.03	32,195,834	7.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000,234	8.03	32,195,834	7.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如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臻丽咨询严格遵守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作出的承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臻丽咨询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

4.臻丽咨询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上述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臻丽咨询出具的《关于贝泰妮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云南贝泰妮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4日